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4
 债券代码:113528 债券简称:长城转债
 转股代码:191528 转股简称:长城转股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7.5亿元(含本次)。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3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长城电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2,000万元(含6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 2、产品代码:CNVAQKFDZ01;
 - 3、产品类型:保本固定收益型;
 -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9年06月27日至2019年09月11日;
 - 5、预期年化收益率:3.65%;
 - 6、赎回金额:5,000.00万元;
 - 7、实际收益:380,000.00元;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80,000.00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 1、产品名称:“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2、产品代码:XPXCKJ11338;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9年9月11日至2019年12月26日;
 -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或4.04%;
 - 6、认购金额:5,000.00万元;
- 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控制安全性风险
-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金额):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7,000.00	2019.03.29	2019.10.08	2.60%或4.40%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19.03.29	2019.10.08	2.60%或4.4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3,400.00	2019.04.30	2019.09.25	1.35%—4.4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00	2019.04.30	2019.09.25	1.35%—4.40%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19.06.26	2019.09.26	2.60%—4.34%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09.11	2019.12.26	2.6%或4.04%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3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 1、产品名称:“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2、产品代码:XPXCKJ7962;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9年06月10日至2019年09月11日;
 -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0%或4.34%;
 - 6、赎回金额:9,000.00万元;
 - 7、实际收益:995,227.40元;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9,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995,227.40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 1、产品名称:“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2、产品代码:XPXCKJ11337;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9年9月11日至2019年12月26日;
 -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或4.04%;
 - 6、认购金额:5,000.00万元;
- (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 1、产品名称:“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2、产品代码:XPXCKJ11339;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9年9月11日至2019年11月19日;
 -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或3.94%;
 - 6、认购金额:4,000.00万元;
- 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2、公司进行适当的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的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金额):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05.31	2019.11.19	1.35%—4.35%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19.06.14	2019.11.19	1.35%—4.35%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09.11	2019.12.26	2.6%或4.04%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19.09.11	2019.11.19	2.6%或3.94%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0亿元(含本次)。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77 证券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19-044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获悉,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10月12日10时至2019年10月13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p://sfjd.com/)进行公开拍卖,将公开拍卖兴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00,000,000股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拍卖的主要内容:
 - (一)拍卖标的:被执行人兴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为000677)200,000,000股。
 - 展示价格:3.37元乘以200,000,000股乘以90%,保证金:9,000万元,增加幅度:250万元及其倍数。
 - (二)竞买人条件: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如参与竞买人未开设京东账户,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进行,但必须在竞价程序开始前向法院提交经公证的委托书,并由委托人携带经公证的委托书原件、委托人和受托人身份证明原件,到法院签订成交确认书、领取标的。如委托手续不全,竞买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的个人行为。
 - (三)咨询的时间与方式:法院统一安排查看资料,若有需求请自行了解。
 - (四)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就自动延迟5分钟。
 - (五)拍卖方式:网络司法拍卖从起拍价开始以递增出价方式竞价,增价幅度由人民法院确定。竞买人以低于起拍价出价的无效。
 - (六)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法院不承担拍卖标的瑕疵保证。
 - (七)拍卖成交买受人付清全部拍卖价款后,先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及拍卖成交确认书自行至相关管理部门办理标的物权属变更手续。标的物交付手续由买

受人自行办理,所有涉及的税费及办理权证所需费用均由买受人承担。

(八)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请与2019年10月12日与本院联系。

(九)与本标的物利害关系当事人可参加竞拍,不参加竞拍的请关注本次拍卖活动的整个过程。

(十)拍卖竞价前意向竞买人须在京东注册账号并通过实名认证(已注册京东账号需通过实名认证),在线支付竞买保证金,具体要求请阅读竞价页面内的《竞拍须知》及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告知的司法拍卖流程(拍卖必看)的相关内容。拍卖结束后未能竞得者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解冻,冻结期间不计利息。本标的物竞得者原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转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账户,拍卖余款在2019年10月20日15时前缴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银行:盛京银行沈阳市金厦支行,账号:0345010141900005290000964),拍卖未成交的,竞买人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解冻,冻结期间不计利息。

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请务必再仔细阅读法院发布的拍卖须知。

(十一)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6〕18号)规定,竞买人成功竞得网拍标的物后,京东网络交易平台将生成相应《司法拍卖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并公示,确认书中载明实际买受人姓名、网拍竞买号等信息。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如上述程序完成,兴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将减少200,000,000股,变为持有0股,这将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本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与经营。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此次拍卖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面业 公告编号:2019-095 债券代码:112774 债券简称:18克明01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明面业”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南昌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明食品集团”)于2017年09月25日发行了克明食品集团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债券简称“17克明EB”,债券代码“117098”。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亿元,发行期限为2年。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03月29日、2017年08月25日、2017年09月24日及2017年11月0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2017-029)、《关于控股股东收到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存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的公告》(2017-105)、《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办理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2017-117)、《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办理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2017-128)。

2018年5月26日至2019年4月16日期间,“17克明EB”累计换股6,627,6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67%。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公告》(2019-042)。

2019年4月17日至2019年9月6日期间,“17克明EB”累计换股7,966,9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300%。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进展公告》(2019-093)。

2019年9月10日,公司收到克明食品集团通知,2019年9月9日,“17克明EB”换股4,482,9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

截至2019年9月9日收盘时,“17克明EB”累计换股19,077,513股,克明食品集团因换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为5.80%。

截至2019年9月9日收盘时,“17克明EB”累计换股19,077,513股,克明食品集团因换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为5.80%。

一、股东换股情况

股东名称	方式	换股时间	换股均价(元/股)	股数(股)	本次换股股份占股本比例
克明食品集团	17克明EB换股	2019.9.9	11.52	4,482,981	1.36%
合计	/	/	/	4,482,981	1.36%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0亿元(含本次)。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ST中绒” 公告编号:2019-94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整进展

2019年7月9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银川中院”)作出(2018)宁01破申29号《民事裁定书》及(2019)宁01破6-1号《决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上海雍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绒业”或“公司”)的重整申请,《决定书》指定由银川市人民政府推荐的有关部门、机构人员组成清算组担任中银绒业管理人。(详见中银绒业于2019年7月11日发布的《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6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管理人正在依法接受债权人补充申报债权。截至2019年9月10日下午5时,共有156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了163笔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10,760,482.512.02元。目前管理人正在对已申报债权依法进行审查。

根据《中银绒业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管理暨变价方案》,2019年8月26日,管理人委托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p://sfjd.com/)对中银绒业的部分财产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截至2019年9月11日上午9时,上述第一次公开拍卖因无人出价已经流拍,根据《财产管理暨变价方案》,管理人已于2019年9月11日委托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中银绒业的部分财产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目前上述财产拍卖正在进行中。

二、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目前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且公司2018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如果公司2019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4.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

2、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1)如果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即2020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营业收入低于一千元或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条第(一)至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若重整失败,公司将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如果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条第(二十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如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避免连续亏损,但公司股票交易仍需符合后续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否则仍将面临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的风险。

管理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密切关注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司将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同时也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9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岛新材”)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p://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购买了“一海通理财财富”系列收益凭证通融版273天期第977号” 本金保障型产品,具体详见《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近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2,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5.82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购买了“一海通理财财富”系列收益凭证通融版273天期第978号” 本金保障型产品,具体详见《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近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本金2,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5.82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购买保本型结构性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09月11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海通证券收益凭证通融系列—沪深300双边鲨鱼29天第1号
- 2、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 3、投资主体: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4、产品期限:2019年09月11日至2019年10月09日
- 5、产品起息日:2019年09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19-050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长沙金鸿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近期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一、证书号:第9115597号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多品种料落料用级进冲压模具
发明人:陈斌斌

专利号:ZL 2018 2 1968200.6
专利申请日:2018年11月27日

专利权人: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9年07月19日

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二、证书号:第9110017号

实用新型名称:汽车三角臂的末道成型冲模模具
发明人:李海燕

专利号:ZL 2018 2 1968972.X
专利申请日:2018年11月27日

专利权人:长沙金鸿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9年07月19日

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三、证书号:第9247693号

实用新型名称:工件的自动除锈清洗装置
发明人:毛春林

专利号:ZL 2018 2 1968971.5
专利申请日:2018年11月27日

专利权人:长沙金鸿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9年08月16日

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四、证书号:第3488778号

发明名称:一种铝合金真空助力器壳体的加工方法
发明人:徐福臣;胡磊;李海燕;邵志华;王俊南

专利号:ZL 2017 1 1320635.X
专利申请日:2017年12月12日

专利权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9年08月13日

专利权期限: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五、证书号:第9274670号

实用新型名称:装载汽车电池的电磁托盘盖的气密性检测装置
发明人:朱文斌

专利号:ZL 2019 2 0228967.3
专利申请日:2019年02月22日

专利权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9年08月23日

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上述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及发明专利证书取得了公司研发创新实力,本次专利获得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主导产品的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陈学明持有本公司股份3,883,83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76%,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该等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学明已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8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7%,累计减持数量已过半。